



第四章 护理教学过程与原则



教学目标

识记: 1. 陈述护理教学过程的阶段及各阶段的关系和主要任务。

2. 陈述护理教学的原则和基本要求。

理解: 1. 解释下列概念: 教学、护理教学、教学过程、护理教学过程、教学原则、形式教育、实质教育

2. 阐述护理教学过程中各要素的特点。

3. 简述护理教学原则和教学规律的相互关系。

运用: 1. 运用护理教学过程的基本规律分析和评价护理教学中常见的理论与实践问题。

2. 运用 1-2 个护理教学原则, 对你认为优秀的一堂课进行系统评价。

教育是有意识影响被教育对象的身心发展的社会活动, 而学校作为适应社会大众教育需求而产生的专职教育机构, 随着社会对教育需求的变化, 学校教育的组织形式和教育途径也不断变化着, 就目前而言, 学校教育分为教学 and 教学外教育两种, 教学是学校教育最主要的形式和最基本的途径。因此, 对教学、教学过程、教学原则相关知识和理论的学习对于做好护理教学工作乃至护理教育事业都至关重要。

第一节 教学过程与护理教学过程概述

一、教学与护理教学

教学是指教师传授和学生学习的共同活动。由此可见, 教学不仅是单指教师向学生传递知识, 还含有学生学习的含义, 因此, 教学还包含有学生的自学等活动。现在普遍认为, 教学已经远不单纯局限于指在教室内部进行的活动, 扩大到了很多场合, 因此, 教学也不完全等同是课堂教学。

课堂教学是指在一定教学场所内通常由教师所组织进行的教学活动。但除课堂教学之外, 现场教学、临床教学、参观访问、社会调查等方式也都属于教学活动的范畴, 因此教学既可以是学生端坐于教室、教师组织和讲授知识的传统形式, 也可以采用在各种实践活动中进行的各种新形式。

就学校组织的活动来看, 学校教育分为两种: 教学 and 教学外教育活动。教学外教育活动

是指学校在教学之外组织的各种校内、外的教育活动,包括:课外科技活动、各种社会活动、文学艺术活动、文体体育活动等。与教学活动相比,教学外教育活动的内容上可因人、因时、因地、因内容而变化,具有丰富性;具体实施过程则可由教师主持,也可由学生在教师的辅导下自主进行,具有灵活性;而学校则主要负责总体安排和提供活动保障。

教学和教学外教育活动共同构成了学校的教育活动。学校的教育任务也主要通过这两种途径相辅相成地完成,教学和教学外教育活动都非常重要。但应该明确的是,教学是学校教育的最基本的途径,人类所积累的知识技能也主要通过教学传递,而这也是学校所负担的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同时,教学也是培养学生各方面能力和道德品质、增强体质的重要途径;教学过程本身还是促进学生身、心发展的重要途径。教学外教育活动主要侧重对教学内容进行补充和延伸,可以进一步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有助于学校教育满足学生不同发展要求和兴趣爱好,丰富学校内外的生活,沟通学校与社会的教育联系。因此,教学和教学外教育活动是有主次之分的。

护理教学(nursing teaching)是在护理教育目的和培养目标规范下,以课程内容、教学手段为中介的师生双方教和学的共同活动。

护理教学的任务是通过有计划、有步骤的教学,引导学生掌握系统的护理知识、技术,发展能力、体力和个性,逐步形成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职业道德素养。

二、教学过程与护理教学过程

教学过程包括广义教学过程和狭义的教学过程两种。广义地说,教学过程主要是指学生掌握人类长期积累的文化科学知识的认识活动。狭义地说,教学过程(teaching process)则是指师生在共同实现教学任务中的活动状态交换及时间流程,是教师的教与学生的学有机结合起来的双边活动过程,一般由相互依存的教和学两方面构成,一个完整的教学过程,由备课、讲课、作业、辅导、考核和检查等基本环节构成。

教学过程是学校教育的主要方式。教师依据一定的教育目标,通过制定、贯彻教学计划和指导学生学,使学生逐步达到预期的教学目标、引导学生掌握知识拓展能力并形成一定的思想品德。

从教育学的角度讲,教学过程是指教师根据教学目的和学生身心发展的特点,有计划地引导学生掌握知识、陶冶性格、发展智力、形成能力的过程;从社会学角度看,教学过程除了认识活动之外还应当包含交往活动、审美活动;从形式上看,教学过程是信息传递过程,教师作为信息较多的一方将预定的信息传递给学生,但随着现代信息掌握途径的多元化和学生来源的多元化,信息传递也可能因信息不对称而出现受阻,这显然对教师的信息掌握量提出了新的要求。

护理教学过程(nursing teaching process)是护理教学双方为完成护理教学任务,以教学内容、教学手段为中介所进行的共同活动的全过程,是使学生掌握护理专业知识体系和基本护理操作技能,形成独立从事护理工作能力的过程。

三、护理教学过程的基本要素

教学过程中不论是启发学生的动机,巩固知识还是运用知识都涉及教师、学生、教学内容和适当的教学手段,这些都是教学过程的基本要素。对于教学过程这几个基本要素本身

和相互关系的理解对于做好教学工作非常必要。

(一) 教师

在这些因素中,教师起着主导作用,因为教师是教学活动的组织者和实施者。从社会学的角度看,教师被赋予专业地位和身份,人们期望这些专业的教育者能运用最好的教学实践,让学生学习到必要的技能和态度,当今仅仅拥有对学生的热情、爱心和根据个人的直觉、喜好和既往经验的积累是远远不够的,现代的教师必须适应多元文化中的教学,除了良好的个人品质、具有社会正义感、掌握必要的知识基础外,还必须具备以下能力。

1. 能与学生、家长、同时建立起相互信赖关系的能力 为学生创造一个民主的、公平的学习环境。

2. 具备对知识积极的态度 掌握广泛的知识,有关人类发展和学习的知识以及教育学的相关知识。

3. 掌握必需的教学技能 以激发学生的学习动机、提高学生的基本技能、提高学生的思维能力以及培养自律的学习者。

4. 具备善于反思和终身学习的能力 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做出调整、适当利用专业知识提高、促进自身的发展。

除此之外,教师还应该明确教学任务、精通专业、熟悉教材、了解学生,处理好教材、教学手段和学生之间的关系,充分发挥自己的特长,做好教学工作。

(二) 学生

学生在教学过程中是学习的主体,只有在学生积极主动参与下,才能提高接受和加工信息的能力,实现知识和能力的转化。

(三) 教学内容

教学内容就是指为实现教学目标,要求学习者系统学习的知识、技能和行为规范的总和。教学内容的工作应该以总教学目标为基础,旨在规定教学内容的范围、深度和揭示教学内容各组成部分的联系,以保证达到教学最优化的内容效度。教学内容的范围指学习者必须达到的知识和能力的广度,深度则规定了学习者必须达到的知识深浅程度和能力的质量水平。明确教学内容各组成部分的联系,可以为教学顺序的安排奠定基础,即是把这些规定了广度和深度的知识与技能,便于学习者理解和接受的形式加以序列化。因此,教学内容组织、编排既与“学什么”有关,又与“如何学”有关。

近几十年来,对如何对教学内容组织、编排的各种主张中,较有影响的有三种观点:一是布鲁纳提出的螺旋式编排教学内容,即根据学生的智力发展水平,让学生尽早有机会在不同程度上去接触和掌握某门学科的基本结构,随着学生在智力上的成熟,围绕基本结构不断加深内容深度,使学生对学科有更深刻和有意义的理解;二是加涅提出的直线编排教学内容,他提出应该把教学内容转化为一系列习得能力目标,然后按这些目标间的心理学关系,即从较简单的辨别技能的学习到复杂的问题解决技能的学习,把全部教学内容按等级来排列;三是奥苏贝尔提出的渐进分化和综合贯通的原则,渐进分化是指“该学科的最一般和最概括的观念应首先呈现,然后按细节和具体性逐渐分化”,综合贯通是强调学科的整体性。教师在编排教学内容时,应考虑根据学科特点对上述三种观点进行综合运用。

教学内容是教师对学生施加影响的主要信息,因此对教学内容的选择和编排必须合理外,还应该特别注意教学内容的可传递性和教学手段、教学方法的选择。

(四) 教学手段和教学方法

教学手段则是提高护理教师得以有效地传递信息,提高教学效率的保证。为此,它必须是行之有效的。

现代的教师应该充分利用现有的多媒体教学手段,通过采用文字、图片、影音等媒体教学手段,减少教师课堂单纯写程序的形式,将节省下来的时间,增加课堂讨论内容和锻炼独立编程能力,将多媒体与虚拟实验室引入教学过程,以提高教学效果。

另外,课程的教案、课件、大纲、习题、实验以及教学文件与参考资料全部都应该考虑无纸化和电子化,并利用现代化的手段进行传送和交换,利于实现开放式教学和远程教学。

此外,还鼓励教师利用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答疑”,使教师与学生都通过彼此乐于接受的方式进行交流,以解答学生的疑问,探讨共同关心的问题,了解学生的学习和其他方面的动态,及时调整教学方法和进度。

由于护理工作的教学对象、授课内容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因此在更应该注意选择适当的教学方法和手段。

1. 鼓励采用启发式、讨论式、研究式、互动式等授课方式,充分发挥护理学生的主体作用。

2. 提高授课技巧,大班课授课以“问题解决式”为主,注重临床知识的连贯性。传统的教学模式以人体的系统为中心,可以考虑将护理教学改为以问题和疾病为中心的教学模式,进行各门课程间内容的整合和调整,既减轻了护理专业学生的学习负担,又增加了知识的连贯性。

3. 小班上课以床边教学为主。应该大量设置床边教学的方式,通过床边教学让护理学生直接接触大量病人、病种,获得更加丰富和感性的认识。

4. 理论与实践有机结合。部分课程中应请病人进课堂参与教学,先看病人,后进行理论讲授,使学生在获得感性认识的基础上接受理论知识,通过真实病例使护理学生获得大量的感性认识和直观信息,既训练了临床思维能力,又强化了临床理论知识。

5. 多种教学方式紧密结合,融为一体。鼓励护理教师采用课堂讲授、床边教学、小讲课、专题讲座、病案分析、分组见习、读书报告、病史书写讲评、英语查房等多种教学方式的教学,利于培养护理学生收集资料、归纳总结、自学、查阅文献的能力,并加强对专业知识的理解和记忆。

护理教师、护理专业的学生、教学内容和教学手段是构成护理教学过程的基本要素,护理教学过程中,各因素虽有各自的地位和作用,但它们又将作为一个整体发挥作用,完成教学任务。要使教学过程的整体功能达到最佳状态,就必须深入研究这些基本要素的结构、功能及其相互关系,使之形成最佳组合。

四、护理教学过程的功能

根据对教学过程本质的理解,教学过程具有以下几个基本功能:

(一) 探索知识

教学过程的最重要的功能就是引导学生探索知识,进而理解和掌握知识。教学过程作为传授知识的过程,优于其他传授知识的活动,就因为教学过程中的知识已经经过了某些特殊组合,在专门教师的指导下进行的。

（二）形成技能

教学过程不仅仅是传授知识的过程，而且还是一个学生形成基本技能的过程，知识学习和技能的掌握相辅相成的，知识学习是培养技能的基础，掌握一定的技能有利于知识的顺利学习。

（三）培养智能

智能是智慧和能力的简称。智慧是人们认识、适应和改变外界环境的心理能力，包括观察力、注意力、记忆力、思维力和想象力，其中思维力是智慧的核心。所谓能力是直接影响活动效率、顺利有效完成某种任务的心理特征。人的智能一般通过遗传和文化遗产，而教学是发展智能的一条重要途径。

（四）发展情感与态度

通过教学，学生不仅能学习知识、形成技能、培养智能，而且还能发展与学生之间的情感，以及帮助学生树立起良好的学习态度和对社会正确的态度。应该说，教学过程发展情感与态度是教学过程的不可忽视的必要功能。

护理教学过程也包括传递知识、形成技能、培养智能等功能，但通过护理教学的过程，护理学生不仅获得知识的增长、能力的发展，而且思想感情、专业道德品质也同时受到熏陶、发生变化；更有利于将美的因素融入到护理教学的手段或教学艺术中，并贯穿于护理教学过程的始终，有效地促进学生智力和各方面综合能力的发展，促进学生对服务对象的情感、意志品质、个性特征及身体的全面发展。

五、护理教学过程的特点

护理教学过程从本质上讲也是护理专业的学生在专业教师的指导下进行的一种认识活动，是认识过程的一种特殊形式，但由于护理专业的教学内容和服务对象的特殊性，决定了护理教学过程除具备一般认识过程的共同属性外，还具有以下特性：

（一）护理专业学生主要是系统地学习间接知识的过程

护理专业教学内容上主要是对人类在长期医疗、护理活动中的实践经验和相关研究成果的总结，大量学习内容如解剖学、病理学、生理学、各科临床知识都无法通过学生的直接学习而获得，护理专业学生只能通过已有的、被实践证明的知识体系来间接地认识即将服务的未知世界，这与其他一些专业学科的学生能够通过直接认识的方式学习知识有着明显的区别。

（二）护理学生的认识活动在护理专业教师的组织指导下进行

护理教师可根据护理教学的要求，借助课堂、实验室、教学医院等各种教学场所，运用教具、模型、标本、挂图、幻灯、录像、多媒体课件等教具和教学手段，采取课堂教学、练习、实验、见习、实习等各种有效的形式组织起特定的教学环境，为学生掌握护理相关知识，发展护理技能提供必要的保证，具有明确的指导性。

（三）护理学生的认识过程也是个体全面发展和个性全面培养的过程

护理专业知识体系除了教授给学生科学的知识外，还蕴含着对护理学生人生观、价值观、世界观、道德、伦理、美学等多方面的知识；有着高尚的专业道德的护理教师在讲授专业知识、培养学生专业技能的同时，其对专业的热爱、奉献精神、对病人的仁爱之心都会对学生专业思想的树立和符合伦理道德的职业行为的养成产生深刻的影响，使学生在掌握科学知

识的同时,其情感、意志、性格、职业道德品质等也得到充分的发展,真正促进学生在德、智、体、美、个性等方面都得到全面发展。

第二节 教学过程与护理教学的实施

一、不同学派对教学过程阶段性的看法

从教学过程的定义中不难发现,教学过程具有阶段性。而古今中外学者们对教学过程的基本阶段有着不同的看法。

1. 前苏联教育家凯洛夫认为系统地传授和学习知识的程序应该包括的阶段是 ①诱导学习动机;②感知和理解新教材;③巩固知识;④运用知识;⑤检查。

2. 美国教育学家和心理学家布卢姆认为教学过程主要有三个阶段 ①准备阶段:制定单元目标和可以测量的标准,制定具体的教学计划,启发诱导学生;②实施阶段:进行群体教学,接着进行形成性测验,再开展小组的或个别的矫正活动;③小结阶段:为学生评定成绩。

3. 前苏联学者巴班斯则认为教学过程包括环节如下

(1)教师掌握教学的社会目的和教学任务,并在研究教学过程得以进行的系统所具有的特点,即研究学生、学生集体、教学条件、教师本身可能性基础上,使之具体化。

(2)考虑班级学生的特点,使教学内容具体化。

(3)教师根据已经查明的系统特点,设计教学手段,最优化地选择教学活动的形式和方法。

(4)在教师的教学影响和学生的认识活动统一中,实现教师和学生的相互影响。

(5)对知识、技能、技巧的掌握情况进行日常检查自我检查,随机应变地调整教学过程的进程。

(6)教师和学生分析教学过程一定阶段的结果,查明尚未解决的任务,供设计下一轮过程参考。

4. 我国也有学者提出学习过程应该包括 ①使动/需要;②精选/吸摄;③提供/储备;④设场/模仿;⑤外向/移用;⑥点拨/创造;⑦评价/报偿七个阶段。我国还有学者也提出教学过程的四个阶段,即①启(启发诱导);②读(阅读课文);③练(做练习);④知(当时知道结果,及时反馈、及时强化)。

二、护理教学过程的基本阶段

根据护理学生掌握知识、技能并发展情感和态度的心理活动过程,护理教学过程可分为以下几个基本阶段。

(一) 激发学习动机、激发求知欲望

动机(motivation)是激发和维持个体活动并使该活动指向某一目标的心理倾向和动力,是学习积极性的最直接因素,是学习得以维持、发生和完成的重要条件。学习动机是直接推动学生学习的一种内部动力,也是引起学生学习活动的动力机制。

美国教育心理学家奥苏贝尔(David P. Ausubel)提出的成就动机是最主要的学习动机理论,该理论认为动机产生于人对于成就的需要,而学业成就动机包括认知驱力、自我一增

强驱动力和附属驱动力。

认知驱动力(cognitive drive)指学生渴望认知、理解和掌握知识,以及陈述和解决问题的倾向,即学生都有求知的需要。但由于学生对于某学科的认知驱动力主要是后天形成的。适当的教育环境,成功的学习经验才可提高学生的认知驱动力。

自我—增强驱动力(ego-enhancement drive)反映了个人试图凭借自身的才能和成就获得相应的社会地位的愿望。这种驱动力对学生的学习也有一定的促进作用,但过分强调则会使学生的学习目的以功利为目的,在得到或失去获得功利的机会,这种动机可能消失;此外过高的自我—增强驱动力可能导致学生自我缺陷和错误的感知能力下降。

附属驱动力(affiliative drive)指学生为得到家长和教师的赞扬而学习的需要。作为护理专业教师应该很好运用成就理论激励护理专业学生学习动机和学习激情,让学生感觉到她们所从事的护理专业是对人类的健康服务的崇高的事业,帮助学生树立为社会主义、为人类健康事业服务的崇高信念,使她们对即将从事的护理专业有正确的认识;让她们意识到掌握相关科学知识和技能是做好该项崇高事业的必然前提和条件,激发她们的求知兴趣和探索欲望,并将学习与个人的前途、事业、理想联系起来;同时护理专业教师应该以身作则、身体力行的证明只要努力工作,每位护理人员都会获得来自病人、家属和同事的首肯和褒扬,获得相应的尊重和社会地位,护理专家们的成功案例也会对学生产生相当大的激励作用;最后,来自于家长、老师的不断鼓励和赞扬也不容忽视。

总之,多项研究已证明成就动机与学生的学业成绩与学生的未来成就呈正相关,被成就动机所激励的学生对学习具有积极心态,乐于完成任务、面对挑战,具有较强的竞争意识和开拓精神。

(二) 感知教材、发展观察能力

国内外的教育文献对教材的定义,一直众说纷纭。有人认为教材是“教师指导学生的一切教学材料,包括教科书、讲义、讲授提纲、参考书刊、辅导材料,以及其他教学辅助材料,如图表、教学影片、唱片、录音、录像磁带。教科书、讲义和讲授提纲是教材整体中的主要部分”,这是对教材肤浅的描述性解释,没有涉及教材概念的内在本质;还有人认为“教材即学科知识体系”,仅片面地把学科作为解释教材概念的唯一出发点和落脚点,是学科中心主义教材观的典型代表;还有人认为“教材即学科课程内容”,将教材视为学生掌握的课程内容,无视教材与课程内容、手段与目标之间的界限,人为地将两者混为一谈,也有着明显的缺陷。

20世纪70年代末,日本学者藤冈信胜从教师、教材、学生三者之间的关系出发,对教材在教学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教材概念给予了清晰的界定。他指出:

1. 教学是在班级场所内进行的、以教材为媒介构成的教师、教材、学生三者之间相互作用的过程。
2. 课程内容是教师让学生习得的富含某种文化价值的科学知识、概念、法则等。
3. 教材是将作为课程内容的概念、法则等以有形的方式表现出来并导入教学过程的事实、现象或素材。
4. 教具则是指为学生提示这些事实、现象或素材时所使用的一切物质性手段或工具,即教具是指教材的物质性侧面。从这个意义上说,教科书既是教材也是教具。

由此可见,教材不同于课程内容,但又是以一定课程内容为前提,简而言之,教材是承载并传递课程内容的载体的媒介。因此,护理教师应该根据教学目标,很好的设计教学内容、

采取各种教学工具和方式,帮助学生较好地感知教材和教学内容。

引导学生感知教材的方式包括:

1. 课堂教学中运用生动的语言形象描述,唤起学生已有的经验表象。
2. 提供直观的感性材料,如图片、模型、参观、见习、实验等。
3. 向学生提问,以引起学生有目的的观察或唤起学生对既往经验和知识的记忆。
4. 不断回复已学过的基础知识,促进构成新旧知识间的链接,引导学生产生新的表象。

(三) 理解教材、发展思维能力

护理教师应帮助学生在感知教材的基础上,逐步对所采用的教材进行充分的理解和概括,最后帮助她们形成科学的概念。学生理解教材是一个复杂的思维发展过程,护理教师应该掌握使学生正确进行思维、将书本上的理性知识与感性知识结合起来、再内化为自己的知识的技巧。

1. 了解学生思维发展过程及规律,编制合理的教学内容讲授程序。
2. 选择适当的感性材料,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3. 注意新旧知识的联系,引导学生用已知知识去分析新问题。
4. 善于运用比较、对照、分析、综合、归纳、演绎等方法,引导和组织学生的思维过程,并培养其逻辑思维能力。

(四) 巩固知识、发展记忆能力

要将刚学习的书本知识内化为自己知识体系中的一部分,必须经过知识的巩固阶段。在教学中护理教师应注意以下几点:

1. 掌握保持记忆的规律,科学地发展学生的记忆能力。
2. 科学的组织学习材料。
3. 指导学生掌握记忆的方法。
4. 引导学生在充分理解的基础上记忆。
5. 根据遗忘规律,正确组织复习,使知识在大脑中的记忆痕迹得到强化。

(五) 运用知识、形成技能技巧

学习是掌握知识的必要途径,运用学习到的知识、解决实际工作中的问题才是掌握知识的最终目的。护理学生通过专业学习,可拥有一定的专业知识、形成一定的专业技能,而通过不断运用这些知识、技能,检验所学知识,丰富直接经验,才能使学到的知识得以深化,形成技巧,进而巩固知识、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技能、技巧。在此阶段,护理教学中要注意:

1. 充分调动学生参与教学实践活动的积极性。
2. 根据教学要求,精心设计并组织多种形式的教学实践活动,如见习、实习等。
3. 适当组织综合性较强的社会实践活动。
4. 对各类型实践活动的结果给予必要的评价。

(六) 检查知识、调整教学活动

学生掌握护理知识与技能的情况只有通过检查才能确定。因此,护理教师在教学过程中,要随时了解和检查学生对所学知识的理解与技能掌握情况,以便及时调节教学内容、方法、进度;此外,还应该设定阶段性的专项检查,了解学生知识掌握与能力发展情况,以便改进教学,提高教学质量。

三、护理教学过程的基本规律

护理教学过程是护理教师与学生共同活动的过程,教学过程中诸因素的相互关系也是护理教学过程中应该遵循的基本规律,而正确处理好这些关系就是遵循了最基本的教学规律。

(一) 教师与学生的关系

护理教师与护理专业学生之间的关系是护理教学过程中最主要、最本质的关系。

1. 教师的主导作用客观存在 教师在师生共同进行的教学活动中的主导地位是无需质疑的。近年,有美国学者提出教师在整个教学活动中应该做出计划、激励学生、协调工作、使学生之间能够相互协作进行学习,借以达到教学目标,这些在复杂的工作环境中的角色行为除了传统的教学以外,还承担了领导者和组织者的角色行为。这一观点也对护理教师应该具备的能力提出了新的挑战。

2. 正确认识学生的主体地位 学生是教育的对象,但学生并非是简单的被动的从教师那里接受信息,她们还应该是学习活动的主体,当学生的主体意识越明确,学习主动性就越强,其学习效果就越好。由于现代意义的学习被看作是发生于高水平的参与与投入的人群中,护理教师也应该是为促进学生的主动学习而教学,目前已有越来越多教学设计、课程设计考虑到学生的参与性,而也有越来越多的学生主动参与到相关教学活动和教学实践中,并取得令人满意的教学绩效。

3. 教师的主导作用必须与学生主体地位有机结合 在教学过程中,教与学是相辅相成、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关系。

(二) 间接经验与直接经验

经验是人与客观对象接触而获得的认识。直接经验是指亲身参加变革现实的实践而获得的知识,因为认识来源于实践,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强调直接经验的重要性,强调只有从亲身实践中得到的直接经验才是获得的真知。间接经验是指从书本或别人那里得来的知识,由于一个人的时间和精力总是有限的,凡事都靠自己直接经验是不可能的。因此,一个人所接受到的知识,绝大部分都是间接经验。为继承历史遗留下来的精神财富和学习相关领域的知识,接受间接经验是完全必要的。

护理学生可以通过亲自的体验获得直接经验;也可以通过学习他人对社会和自然的认识成果而获取间接经验。

1. 护理学生学习知识必须以间接经验为主 要在短时间内掌握系统的科学文化知识、护理专业知识、技能,达到专业现有的科学认识水平,单凭有限的学习时间和精力是完全无法达到的,因此,护理专业学生的学习必须以学习间接经验为主。

2. 学习间接经验必须有直接经验做补充 由于真正的经验获得都应该是从实践中获得并经过实践检验的,因此,人们在接受间接经验时,多少要以自己的直接经验为前提,要真正理解间接经验,还有待于通过自己的实践检验。护理学生要把书本上的知识和前人的间接经验转化为自己能理解、运用的东西,必须以一定的直接经验、感性知识做基础,将直接经验与间接经验结合起来,感性知识与理性知识结合起来,才能真正掌握完全的知识和运用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 掌握知识与发展能力的关系

教育发展史上的形式教育论和实质教育论都对掌握知识与发展能力有着一定的研究。

形式教育理论(theory of formal education)认为学生受教育的时间有限,不可能把所有的知识都灌输给他们,因此,教育的主要任务在于使学生的能力得到发展,教学过程的主要任务是训练学生的思维形式,知识的传授无关重要。

实质教育理论(theory of material education)认为教育部应该重视能力的培养而应重视课程、教材的具体内容本身及其实用价值,使学生获得丰富的知识;教学的主要任务是传授对实际生活有用的知识,至于学生的认识能力则无需专门训练。

两种理论都对教学内容和问题的局部进行了一定的研究和论证。但在知识教学与能力发展两方面各执一端,都有其片面性,护理教师应该把两者有机融合起来,科学认识掌握知识与发展能力之间的辩证关系。

1. 掌握知识是发展能力的基础 由于系统的学科知识是专业发展的必要条件,学生能力的发展有赖于对学科知识的掌握程度,学生掌握的知识越丰富,理解得越深刻,知识运用得越灵活,他们的能力发展水平就可能越高。

2. 发展能力是掌握知识的必要条件 学生对知识认识和掌握程度又有赖于她们自身的综合能力,能力的高度发展能为掌握知识新开辟路径。发展学生能力是顺利进行教学的必要条件、提高教学质量的有效措施和培养护理专业人员的需要。

3. 在护理教学过程中实现知识与能力的统一发展 掌握知识和发展能力在同一认识活动中实现,但并不一定同步发展,也不会自然转化,护理教学中还必须注意将对“三基”(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探究和训练同能力培养紧密结合起来,努力实现理论知识与能力的统一发展。

4. 让学生掌握最佳的知识结构 俄国教育家乌申斯基说过,“智慧不是别的,而是一种组织得很好的知识体系”。这意味着最佳的知识结构或者说规律性知识才可能是培养学生创新能力的源泉。美国心理学家布鲁纳认为,任何学科都要使学生掌握基本概念、基本原理等规律性的知识,以便学生理解,增强记忆,促使知识、技能的迁移。因此,护理教师备课要善于精选、组织材料。教学时,注意对知识的分析、对比、综合、归纳,使学生掌握内在的规律性,从而培养学生的概括、推理能力。

5. 运用科学的教学方法。教学方法是教职工和学生的统一体,包括教师怎样教和学生怎样学两个相辅相成的方面,老师要废除灌、喂、逼、管等被动教法,运用科学的教法。科学的教法就是根据学生的知识水平和学习规律施教,激活和培养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启发式教学能使学生主动地、积极地乃至创造性的学习。教师不仅要教知识,还要交给学生学习的方法,就能发挥自己的创新思维,主动寻求解决问题的途径,这是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的关键。

6. 通过课外实践活动,扩大学生的知识面、发展智力 护理教师要重视课堂外实践活动对培养学生的专业信心、兴趣和综合动手能力等的不可估量作用;教师可向学生推荐一些优秀专业书刊和代表性习题供学生课外阅读和练习,还可以组织一些公益性的临床实践活动和社会调查使护理学生有机会充分展示自己的才华,使护理学生的学习自主性、合作性、探究性学习能力得到更好培养和锻炼。

7. 注重学生个性因素的发展 个性因素对学生知识掌握和能力发展都会产生深刻影

响。著名科学家爱因斯坦说“智力上的成就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性格的伟大”。护理教师应该注重学生良好个性因素的培养,使学生有强烈的进取心、责任心、乐于勤学苦练、乐于吸收最佳的知识成果,为成为具有创新能力的有用之才奠定个性基础。

(四) 知识教学与思想教育的关系

护理教学过程中,护理教师的任务不仅仅是引导学生掌握护理知识,而且还应该帮助她们形成良好的思想觉悟和职业道德修养,为学生成为一名优秀的护理人员做好准备。

1. 掌握知识的过程也是进行思想教育的过程 护理专业知识的传授受着国家政治、经济、社会需求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而知识本身也蕴含着不同学者价值观、世界观、方法论、治学态度等思想因素,这些对于学生树立起科学的价值观、世界观有一定影响;掌握知识的过程中,护理教师的治学态度、政治立场、工作态度等都间接潜移默化的影响着学生的思想。

2. 思想教育促进知识的掌握 学生的思想觉悟越高,对护理专业越热爱,其学习目的性就会越明确,学习积极性也就会越加高涨,就越有利于学习效果和知识掌握效率的提高。

(五) 课内与课外的关系

课外教学是护理教学过程的重要组成部分,课外教学在护理教师的指导下以开展各种各样的活动为主要方式,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并可为学生提供各种实践的机会,加快学生掌握最新知识和速度、丰富学生的知识面、也有利于培养学生探索科学奥秘和进行科学研究的能力。课外教学也是实现护理人才培养目标的重要手段。

应该注意的是,课外教学应以课内教学为基础,内容设置上要与课堂教学内容密切结合,在此基础上尽可能与有关护理科研项目、实践需要相结合,协助实现护理教学传授知识、发展能力、教学育人的基本职能,发挥课外教学促进、配合课内教学的作用。

第三节 教学原则与护理教学原则

要全面实现预期的教学目标,教学过程中要注意遵循科学的教学原则,组织合理的教学活动,选择适当的教学方法,全面认识教学过程,遵循教学过程的每个重要环节。

一、教学原则概念

教学原则(teaching principle)是在总结教学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根据一定的教育目的和对教学过程客观规律的认识而制定的教学的工作中必须遵循的基本要求。

教学原则,与教学规律既有联系又有区别。首先,教学原则是在教学规律的基础上派生出的,是教学规律在教学过程中的具体体现和直接反映;教学规律是教学原则制定的依据。其次,教学原则是人们在长期教学实践中总结上升而成的理论认识,具有一定的主观性并随着教学实践的深入、认识的发展而不断变化着;教学规律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只能发现和运用,不能创造或改变。教学原则与教学规律本身都不具备阶级性,但由于教学原则经过了人类意识的加工,因此阶级社会中,对教学原则的制定、解释和运用势必受着一定阶级思想的影响。

二、教学原则的作用

教学原则既然是教学的工作中必须遵循的一些基本要求,显然对规范教学活动、保证教

学工作的正常、高效运行有着重要的意义。护理教师通过对教学原则的把握可以促进加深对于教学原理的理解、正确了解教学中的客观规律,改进并促进教学实践。教学原则的作用:①教学原则是学校组织教学工作、制定教学计划、编写教学大纲和教科书的基本准则;②教学原则是教师合理组织教学,采用合理教学方法和手段,顺利完成教学任务,提高教学质量的指南;③教学原则是各级教育部门指导教学、检查评估教学质量的重要依据。

三、护理教学原则制定的依据

根据教学原则的定义,护理教学原则不能主观臆造,而是在依据一定教学规律的基础上提出的。

(一) 教学原则是教学规律的反映

只有那些符合教学客观规律、被实践证明是正确的教学原则,才能使用于护理教学过程中。但教学规律与教学原则并非是一一对应的关系,根据一条教学规律可能提出好几条教学原则;而不同的教学原则则是不同教学规律的要求和反映。

(二) 护理教学原则受制于护理教学目标

教学目标是护理教学工作的最初出发点和最后归宿,它规定了护理教学活动的发展方向 and 预定的结果,指导和支配着护理教学活动授课内容的选取、教学顺序的设定、教学方法和手段的选用以及教学效果评价的方方面面,因此,任何护理教学原则的制定都必须符合预定的教学目标。

(三) 护理教学原则是对既往教学实践经验的概括和总结

护理教学工作者在长期的教学和工作实践中,不断摸索出一些成功经验或总结出了失败的教训。护理教学原则应该立足于对这些经验或教训的理论分析,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从而制定符合教学规律的、具有较强实用性的护理教学原则。

四、护理教学原则体系及应用要求

(一) 科学性、思想性和艺术性相统一的原则

科学性、思想性和艺术性相统一的原则是社会主义教育的目的决定的我国护理教学最基本的原则,符合我国护理教学发展的根本方向。

科学性要求向学生传授的知识必须是正确的、科学的、先进的知识;思想性渗透在科学性的教学之中,要求护理教学中对学生进行辩证唯物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思想品德教育,培养学生科学的世界观和高尚的职业道德;艺术性则要求护理教师在教学中要充分发挥教学的感染力,促进学生知识的内化,艺术性是科学性、思想性教学达到最优效果的途径与方法。三者的有机结合才能确保护理教学的方向性、高效率 and 可靠性。

为贯彻科学性、思想性和艺术性相统一的原则,护理教学中的基本要求包括:

1. 保证护理教学的科学性,发挥科学知识本身的教育力量。
2. 根据学科的性质和特点,进行思想品德教育。
3. 通过教学环节,培养学生思想品德。
4. 教师以身作则,达到教书育人。
5. 研究教学艺术,提高教学效果。

（二）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

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本原则,也是根据护理教学过程中间接经验与直接经验这对关系而提出的。

为贯彻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护理教学中的基本要求包括:

1. 以理论为主导,联系实际进行护理教学。
2. 根据学科特点和学生特点,确定理论联系实际的度与量。
3. 实践性教学环节中,加强基础知识教学和基本技能训练。

（三）专业性与综合性相结合的原则

该原则是根据我国的教育目的和护理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而提出的。由于现代科学发展的趋势导致各门学科都呈现出高度分化和高度综合的特点,为适应学科发展的这一特点,必然要求任何专业的人才都具备广博的知识和融会贯通的能力;护理学是一门为人类健康服务的独立学科,由于服务对象的广泛性、复杂性、社会性,更加要求未来的护理人才除掌握专业知识外,还广泛掌握社会学、心理学、伦理学等人文科学知识,才能适应未来学科的发展和满足服务对象的需要。因此,护理教学原则中强调专业性与必要的综合性的结合就显得尤为重要。

为贯彻专业性与综合性相结合的原则,护理教学中的基本要求包括:

1. 建立合理的知识结构和能力结构。
2. 以整体化观点指导各种教学活动。
3. 进行专业方向性教育与职业道德教育。

（四）教学与科研相结合的原则

该原则是根据学生身心发展的特点和规律而提出的,是指将科学研究引入教学过程,使学生在掌握护理知识的同时,掌握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利于养成科学精神与科学态度,发展从事护理科学研究的能力。该原则对于高等护理教育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护理教学过程中的科研可在教学实践活动中实现,或通过毕业论文的课题设计、实施以及毕业论文的撰写以及各种课内外教学中的社会调查、学术活动等多种方式进行。

为贯彻教学与科研相结合原则,护理教学中的基本要求包括:

1. 使学生掌握本学科相关科学研究的最新信息。
2. 结合教学,进行科学精神、科学态度和科学道德的教育和训练。
3. 对学生进行科学思维方法的教学和针对性训练。

（五）统一要求与因材施教相结合的原则

该原则是我国社会主义教育目的所决定的,是由教学过程的本质特点及其规律性所决定的,它反映了学生的年龄及个性特征发展规律。统一要求指的是护理院校培养人才具有统一的基本规格和基本要求。因材施教则是指护理教学的过程中应该考虑到不同学生的身心特点、能力水平、知识构成情况和接受能力等差异,在根据国家统一规定的教学计划之下进行有针对性的有差别的教学,其目的是让每位学生都获得最有利于发挥自身才能的教学方式,最充分地获得知识、掌握技能、发展情感和能力,最终达到国家的统一要求。

为贯彻专业性与综合性相结合的原则,护理教学中的基本要求包括:

1. 坚持统一要求,面向大多数学生。
2. 了解学生,从实际出发进行教学。

3. 正确对待个别差异,注意培养尖子和帮助差生。

(六) 直观性与抽象性相统一的原则

该原则是根据学生的认识规律和思维发展规律而提出的。直观性是指护理教学中教师应该利用学生的多种感官和已有的经验,选取实物直观、模像直观、语言直观等方式使知识具体化、形象化,提高护理学生学习的兴趣和积极性,有助学生更好地理解 and 运用知识并发展学生观察能力、形象思维能力和抽象思维能力。

为贯彻直观性与抽象性相结合的原则,护理教学中的基本要求包括:

1. 选择并运用适当的直观手段运用于教学实践。
2. 遵循学生感知规律,获取良好直观效果。
3. 配合教师指导和讲解采用不同直观方式。
4. 注重从直观感性体验到抽象思维的升华。

(七) 系统性与循序渐进性相结合的原则

系统性与循序渐进性相结合的原则是根据科学知识的本质和学生认知发展的顺序性而提出的,它反映了科学知识的整体性及其逻辑体系和学生认识活动规律的辩证关系。

为贯彻系统性与循序渐进性相结合的原则,护理教学中的基本要求包括:

1. 按学科知识的系统性进行教学。
2. 抓主要矛盾,解决好重点和难点教学。
3. 遵循由已知到未知、由易到难、由简到繁、由近及远的教学规律。
4. 培养学生系统学习的习惯。
5. 灵活处理“渐进”与“骤进”的关系。

(八) 启发性原则

启发性原则是根据教学过程中教师主导作用与学生主体性相结合、掌握知识与发展能力相结合的关系而提出的。由于学生对于专业的了解和认识不够深入,其学习过程中主观能动性往往不能够自动激发,因此护理教师必须负担起启发引导的责任。这对于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和提高学习效率极其重要。

为贯彻启发性原则,护理教学中的基本要求包括:

1. 激发学生求知欲。
2. 引导学生积极思维。
3. 培养学生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
4. 发扬教学民主。

(九) 量力性原则

护理教学过程中的量力性原则是根据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对教学过程的制约性而提出的,是指教学的内容、方法、难度、进度等要与学生的接受能力相适应,防止发生教学低于或高于学生力所能及的限度的偏差。由于每位学生的身心发展水平和所积累的知识和经验都不完全相同,因此护理教学过程中应该很好地把握学生的发展水平,涉及适当的难度和进度,使学生获得富有成效的学习经历,更好的激发起学生的学习动机,帮助学生获得最大限度的全面发展和提高。

为贯彻量力性原则,护理教学中的基本要求包括:

1. 了解学生发展水平,从实际出发进行教学。

2. 认真钻研教材教法,合理组织教学。

(十) 巩固性原则

巩固性原则是根据人类知识保持心理活动规律而提出的,它也反映了教学过程的特点与规律。巩固性原则是指护理教师要采用多种方式,引导学生在理解的基础上牢固地掌握所学的知识和技能,使之长久地保持在记忆中,并能根据需要正确无误地再现出来,加以运用。但应该注意的是巩固并不等于死记硬背、简单重复,而是需要在科学方式指导下进行知识的积累、理解并达到灵活运用的最终目的。

为贯彻巩固性原则,护理教学中的基本要求包括:

1. 在理解的基础上巩固。
2. 组织好复习。
3. 在扩充、综合运用知识中巩固知识。
4. 重视对学生知识质量的检查。

护理教学各条原则虽然各有含义和作用,但它们之间并不孤立,而是在相互联系、相互补充的情形下构成一个统一的护理教学原则整体。护理教师应该灵活掌握各项教学原则,并根据不同的教学实际选择并运用适当的护理教学原则,达到促进教学效果的目的。

罗 羽

思考题

1. 护理教学过程的要素有哪些?它们各自的特点如何?
2. 护理教学过程包括哪几个基本阶段?各个阶段的任务包括哪些?
3. 试述护理教师如何运用相关理论激发学生的学习动机、激发求知欲望?
4. 试述护理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应该如何协调掌握知识与发展能力之间的关系?